

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2025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附件 2.1 须知前附表	3
附件 2.2 总则	4
附件 2.3 磋商文件	4
附件 2.4 响应文件	5
附件 2.5 磋商与最终报价	7
第三章 确定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的方式	11
第四章 资格证明材料	12
附件 4.1 书面承诺函	14
第五章 采购项目要求	15
第六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18
附件 6.1 承诺与声明格式	19
附件 6.2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20
附件 6.3 应答函格式	21
附件 6.4 报价一览表格式	22
附件 6.5 项目单价明细表	23
附件 6.6 商务偏离表格式	24
附件 6.7 技术偏离表格式	25
附件 6.8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26
附件 6.9 服务或技术响应方案	27
附件 6.10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28
附件 6.11 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	30
第七章 评审办法	33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3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拟对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

一、项目名称：人保财险西藏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二、项目预算：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9.5 万元。

三、项目编号：人保财险（藏）分散采购立项（2025）53 号

四、采购内容：采购单位现通过公开征集方式，选定 1 家综合印刷服务供应商，为其提供为期 1 年的整合印刷服务（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主要为日常办公印刷及业务宣传物料制作服务。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并承诺提供本次服务的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最近三年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

5.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1 日 12 时（北京时间）；磋商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2 日 12 时（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邮寄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七、磋商地点：

西藏拉萨市北京西路 22 号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3 层 308 会议室（时间、地点如有变化，将另行提前通知）。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直属业务部

地址：西藏拉萨北京西路 22 号

邮编：850000

联系人：格桑旺珍

电话：0891-6812750 18089900945

邮箱地址：gswz@xiz.picc.com.cn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附件 2.1 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编列内容
1	报价有效期	竞争性磋商采用三轮及以上磋商，最终报价应于磋商之时提供。
2	响应文件份数	只接受响应人纸质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1份正本(盖鲜章)、1份副本(可以为正本复印件、材料应清晰)、正本与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3	签字盖章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4	响应文件的装订	1份正本和1份副本分别装订。
5	响应文件封面的标注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响应文件需加盖骑缝章。
6	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年月日。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8	合同签署	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

附件 2.2 总则

1、定义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费用承担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附件 2.3 磋商文件

3、磋商文件的构成

3.1 本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竞争性磋商正式开始前，采购人发出的补充和答疑文件及通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确定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的方式

第四章 资格证明材料

第五章 采购项目要求

第六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3.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4、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4.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联系方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 任何对磋商文件的澄清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磋商文件的澄清与磋商文件有矛盾，以日期后的为准。

4.4 供应商收到采购人的澄清回复后，应立即以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确认收到澄清。

5、磋商文件的修改

5.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5.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邮件方式通知磋商文件的获取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复确认。供应商将被视为编制响应文件时已考虑上述修改。

5.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磋商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磋商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和采购人可酌情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并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5.4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6、答疑会

6.1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组织答疑会，供应商提出的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送达采购人。

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3 所有问题的答复，将迅速以磋商文件补充文件方式提供给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或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确认收到上述文件。

附件 2.4 响应文件

7、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资格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中的要求；

(2) 商务部分：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等。

8.2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8.3 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磋商小组资格符合性审查，其他响应文件用于磋商。

9、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第六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列明的格式编制响应文件，未列明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10、响应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可以密封于一个包装袋内。密封包装的最外层应标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密封后的封口上加盖供应商公章，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1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1.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规定地点。

11.2 出现本章第 5.3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递交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1.3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2.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明确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2.2 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最终磋商确定之前，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改。

12.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12.4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2.5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附件 2.5 磋商与最终报价

13、磋商流程

13.1 采购人将在“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2 磋商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纪委部门当众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磋商。

13.3 通过《响应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被视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3.4 磋商程序为按照抽签顺序或签到顺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陈述项目方案，讲标时间一般在 10 分钟左右，本磋商文件其他章节有其他述标特殊要求的，以其他特殊要求为准。

13.5 我公司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分别就商务、技术服务等进行磋商，并给予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3.6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一定顺序邀请供应商进入磋商会场进行再次报价(各方报价为背靠背形式)，如此进行反复。

13.7 若供应商都不再出价或磋商小组认为竞价已达到预期效果，则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受邀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并签字或盖章。

13.8 磋商小组对本次磋商结果进行最终打分。

13.9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供应商报价及服务方案、承诺。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磋商小组提出，最终涉及变动事项，供应商应授权代表人进行最终确认，签字或盖章有效。

14、报价要求

14.1 除合同条款中确定遇不可抗力因素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问题和可能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所有费用均应计入总报价。

14.2 报价要求：

(1) 供应商应以磋商文件内容作为报价基础，同时可结合自身实力，考虑项目实施因素及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以不低于企业成本的价格自主确定报价。

(2) 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关于商务和技术偏离

任何对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的偏离，供应商都应分别在技术偏离表（对附件采购需求和技术服务要求的偏离情况）和商务偏离表（对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中分项列明，并标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接受，但会影响其得分。如果发现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 15.1 响应文件未密封；
- 15.2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的；
- 15.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内容与格式编写的；
- 15.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的；
- 15.5 响应文件未加盖骑缝章的；
- 15.6 超出经营范围响应的；
- 15.7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15.8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15.9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条款的；
- 15.10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5.11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 15.12 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况的。

16、特别声明

- 16.1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或文件的，自动丧失参加资格。
- 16.2 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及和承诺，但又未明确书面提出异议的事项，按本磋商磋商邀请函的有关要求执行。
- 16.3 供应商不应将本次采购理解为政府采购与招标。
- 16.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 16.5 采购方在任何时候均有权解释或调整本磋商文件及附件的内容。
- 16.6 供应商没有按规定时间和内容提供材料的，视为放弃。
- 16.7 供应商提供的文档、陈述和演示均应使用中文。
- 16.8 供应商对本磋商文件及附件存有疑问的，请向采购方咨询。

16.9 磋商文件及附件之著作权受中国法律保护，所有文件仅限于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磋商使用，任何用于其他目的之复制或引用均应事先获得采购方书面许可。

17、评定成交供应商（详见“第七章 评审办法”）

18、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并根据实际情况对成交候选供应商采取纳入供应商黑名单，在一定期限内采购人及其辖内分支机构不得与供应商再次进行合作等处理。同时，采购人可视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 (1) 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采购合同的；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 (4) 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5) 成交候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7) 成交候选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8) 成交候选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9) 成交候选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10) 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附件 2.6 合同的授予

19、成交通知书

19.1 采购人按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按照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9.2 采购人不对成交或未成交原因作出解释，也不退还响应文件。

20. 采购终止

竞争性磋商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有权予以终止：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2)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第三章 确定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的方式

采购项目	供应商来源方式（公开征集）
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通过人保集团人保 e 采官网 https://ec.picc.com/ 公开征集（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n ）、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 www.cfcfn.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第四章 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一、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基础资质条件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4）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提供以上资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可提供至磋商当年度前2年度内任意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2）可提供至磋商当年度前2年度内任意1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可提供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可提供承诺函；

（5）供应商注册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

（6）如果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证明材料。

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任选其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提供资质证书（若有），加盖公司鲜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可提供磋商当日前6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磋商当日前6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按月缴纳）或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按年度缴纳）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或由第三方机构代缴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2) 可提供承诺函加盖公司鲜章；

5. 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失信行为，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

(1) 可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之日期间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信用中国查询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5>；

(2) 提供承诺函加盖公司鲜章。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提供承诺函加盖公司鲜章。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提供承诺函加盖公司鲜章。

(二) 其他需提供材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注：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在有效期内、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②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注：①在有效期内；②复印件加盖公章；③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的，则可不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不参与磋商而委托授权代表磋商适用）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磋商而非委托授权代表磋商适用）。

附件 4.1 书面承诺函

书面承诺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我公司承诺如下：

- 1、我公司具备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我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XX**年**XX**月**XX**日至磋商当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
- 3、我公司承诺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我公司承诺未被贵公司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不在供应商禁入期内；
- 5、我公司承诺非联合体参与项目采购；

若我公司不符合上述要求，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第五章 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背景

因业务发展需要，现需整合以下两类高频印刷服务需求，进行年度集中采购：

1. 日常办公印刷服务：包括日常文件打印、复印、标书/报告制作及精装装订等。
2. 业务宣传物料制作：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非车险、个人非车险等业务线所需的宣传册、折页、单页等设计与印刷制作。

二、采购内容

现通过公开征集方式，选定 1 家综合印刷服务供应商，提供为期 1 年的整合印刷服务（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采购数量

零星打印及标书装订（A4 黑白打印、A4 彩色打印、A3 黑白打印、A3 彩色打印、文件扫描、文件胶装、全彩卡纸封皮）数量预估：111775 页；

宣传册制作（设计费、纸张材料（300g 铜板纸）、印刷费、装订费等）数量预估：118001 页；（上述两项数量为预估，仅作为供应商报价依据，不作为采购方承诺，最终据实结算”）

四、付款安排

开票要求：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金额需与不含税价款、增值税额完全一致。

甲方按月度或季度向乙方付款，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出具付款通知书，并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一）本合同生效后，在甲方收到乙方书面付款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

支付乙方当期合同服务费用,即人民币**元(大写: **整);

(二)项目各阶段全部实施完毕后,甲方依据约定对项目各阶段的整体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双方结算情况,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服务费用。

五、技术/服务要求

(一)印刷质量

1.印刷品必须符合国家及有关部门(包含采购人)的技术标准和规定,内容无误、材质无误、纸张平滑、墨色均匀、尺码准确、尺寸划一、装订整齐、版面干净、边缘整齐、无褶皱、无油墨、无墨皮、无明显脏迹。

2.墨色色相正确、符合原稿和印刷样品。

3.图案、文字完整、清晰、位置准确、无残缺、无变形。

(二)服务过程

1.供应商必须独立完成宣传资料制作,不得将本项目非法转让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

2.供应商需提供宣传物料,封装,宣传折页,DM单、宣传海报的设计、上墙、运输,以及横幅、电子屏的设计、运输等服务。

3.建立项目联系人制度,专人负责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

(三)响应时间

1.供应商响应:1小时内及时回复,对于零星打印和扫描类文件3小时内提交成果;

2.加急业务优先服务:保证做到“优先排版、优先制作、优先送货”;

3.设计执行:设计要求明确后,1个工作日内提供初步设计方案,针对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局部沟通调整设计调整意见明确后1个工作日内提供成果文件。

4. 成品交接：负责免费运送印刷品到指定交货地，并有专人负责清点移交；
5. 业务保密服务：对经办的文件内容予以保密。

第六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和表格

目 录

- 附件 6.1 承诺与声明
- 附件 6.2 法人代表授权书
- 附件 6.3 应答函
- 附件 6.4 报价一览表
- 附件 6.5 项目单价明细表
- 附件 6.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 6.7 技术规格偏离表
- 附件 6.8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 附件 6.9 服务或技术响应方案

附件 6.1 承诺与声明格式

承诺与声明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本公司特承诺并声明如下：

一、我公司认识到贵公司采购行为为企业采购，非政府采购与磋商。

二、我公司已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并完全理解采购文件的内容。

三、我公司保证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资格证明、产品资料、合同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

我公司愿意承担虚构数据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和检测报告等有损诚信行为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四、本次采购涉及函件往来时请使用我公司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2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有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

被授权人签字：

附件 6.3 应答函格式

应答函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根据贵方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及一份电子文档：

1. 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2. 分项报价表（单独密封）
3. 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加盖公章）
4.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函，供应商和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磋商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磋商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我公司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如果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签约，其磋商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或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处理。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与磋商应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附件 6.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项目	单价折扣率	发票类型	项目总价 (人民币含税)	备注	得分权重
零星打印、装订 (A4 黑白打印、A4 彩色打印、A3 黑白打印、A3 彩色打印、文件扫描、文件胶装、全彩卡纸封皮)	_____ %	增值税 专用发票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价格评分中 50%
宣传册制作 (设计费、纸张材料(300g 铜板纸)、印刷费、装订费)	_____ %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价格评分中 50%

注：

- 1、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一起单独密封提交。
- 2、以上报价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总价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设计费、藏语翻译费、出片打样费、印刷费、纸张费、装订费、包装费、运输费或邮递费（制作流程所涉部分）、劳务报酬、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 3、有关价格及服务声明可填入备注栏内，在此基础上进行金额及折扣率报价（例：“9折”请填写“90%”），最后中选供应商项目成交价=原价*折扣率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5 项目单价明细表

印刷品名称	数量 预估	单 位	单价限 价 (元)	合价 (元)/预估	备注
A4黑白打印	70000	页	0.15	10500	单面
A4彩色打印	18000	页	0.8	14400	单面
A3黑白打印	14500	页	0.3	4350	单面
A3彩色打印	3500	页	1.5	5250	单面
文件扫描	4000	页	0.15	600	单面
文件胶装	1600	册	8	12800	包含普通封面纸
全彩卡纸封皮	175	本	12	2100	全彩铜版纸、250G、 尺寸460mm*297mm(包 含胶装)
设计费	1	项	2000	2000	封面+内页排版设计 (含3次修改)
纸张材料(300g铜板纸)	60000	张	0.80	48000	正反双面印刷
印刷费	50000	份	1.50	75000	含覆膜(可选哑光/ 亮光)
装订费	8000	本	2.50	20000	骑马钉装订、折页

附件 6.6 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西藏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合同条款	响应文件的合同条款	说明
1				
2				
3				
4				
5				

注：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项目要求”和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内容进行响应，并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商务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如不列出，则视为供应商完全接受《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

日期：_

附件 6.7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

项目名称： *人保财险西藏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技术条目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目	说明
1				
2				
3				
4				
5				

注：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项目要求”内容进行响应，并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技术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如不列出的，视为供应商完全接受《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且无负偏离。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_

日期： _

附件 6.8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 乙方 单位 名称	合同 标的	合同 金额	签署 日期	甲方单位名称/联 系人	提供的证明文件 所在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注：合同关键页（根据本项目资格要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复印件。

附件 6.9 服务或技术响应方案

供应商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按技术服务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必须充分理解服务要求中的内容，对服务要求中所提各项需求响应如下：

事项	要求	备注
建立项目联系人制度	专人负责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	项目联系人： 电话：
客户响应	1 小时内及时响应，对于零星打印和扫描类文件 3 小时内提交成果；	
加急业务优先服务	保证做到“优先排版、优先制作、优先送货”	
设计执行	设计要求明确后，1 个工作日内提供初步设计方案，针对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局部沟通调整设计调整意见明确后 1 个工作日内提供成果文件。	
成品交接	负责免费运送印刷品到指定交货地，并有专人负责清点移交；	
业务保密服务	对经办的文件内容予以保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6.10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一、参加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各子公司以及各级分支机构（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不属于禁止交易的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干部员工关系企业，必须维护中国人民保险的核心价值，在与中国人民保险合作时必须坚守对道德、社会及环境保护负责任的原则，促进公平和可持续发展。所有供应商（包括供应商及其员工、附属公司、关联企业及供应商分包的任何第三方在内）在与中国人民保险进行业务往来或参与任何与中国人民保险有关的活动时，都应遵守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本准则”）。

供应商经营业务时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等规定。如因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而可能影响其按照本准则向中国人民保险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能力时，应立即通知中国人民保险。

二、供应商应有道德地从事商业活动，坚持公平竞争原则，遵守其经营所在地及国家所有适用的反腐败法律、法规，不得有贿赂、腐败、恶意串通、恶意欺诈或其他损害中国人民保险利益的不良行为。

三、供应商应遵守当地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及法规，符合国家和地方的节能降耗政策，低碳运营，合规排放。鼓励供应商建立并保持环境管理体系，制定环境政策和方针，确定环境管理目标和管理方法，并在组织内进行沟通，适当时在供应链上传递组织的环境理念。

四、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有关工作时间、工资福利、工作条件、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以及劳资关系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公平、非歧视的雇用政策，不得雇用任何类别的强迫劳工，不得雇佣童工，当发现有童工现象时，应采取补救措施；遵从不低于经营所在地当地及国家适用的法定最低工资水平及自律守则；确保雇员的工作时间合理，并符合经营所在地当地法规和行业惯例及国家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确保雇员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等权利；遵守经营所在地所适用的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向雇员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环境。

五、供应商必须遵守信息隐私保护的法律法规。由中国人民保险提供的所有信息，或与中国人民保险的业务往来期间所获取的所有信息（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应被视为商业秘密、敏感及专有信息。供应商只有经授权或按照法律规定方可披露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且不得向未经授权的第三方或公众披露中国人民保

险的信息。未经中国人民保险的事先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聘请或授权任何第三方服务的供应商处理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涉及国家秘密的，严格遵守国家和中国人民保险相关规定。

六、供应商在运营过程中以及为中国人民保险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得有违反知识产权保护法规的行为。供应商应承认且尊重与中国人民保险相关的商标、版权、设计及专利上的知识产权，不得从事可能会侵犯中国人民保险知识产权或损坏中国人民保险声誉的任何活动。

七、供应商应采取适当行动以确保其员工了解并遵守本守则的理念，并应用于其供应链（如适用）。在给予供应商合理通知的情况下，中国人民保险保留对供应商实施本守则的合规性进行审计的权利，即要求供应商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文件及其他信息，以证明如何满足本准则的要求。

八、供应商承诺遵守中国人民保险有关采购管理和供应商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

九、供应商参与中国人民保险采购过程中，将认真阅读并理解邀请文件的内容，并保证严格保密文件内容，不泄露中国人民保险任何信息。

十、供应商保证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产品资料、合同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愿意承担虚构信息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等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十一、供应商承诺根据中国人民保险的要求提供供应产品的市场参考价格，并保证该数据的真实性与时效性；如提供不实或虚假数据的，自愿接受录入中国人民保险供应商诚信档案记录的不利后果。

十二、如果供应商（包括咨询顾问、董事、雇员、代理人 and 代表）违反或未履行本承诺下的任何规定、保证及陈述，将自愿对因违反或未履行承诺书的规定而对中国人民保险造成的直接损失进行赔偿。

十三、采购过程中涉及函件往来的，使用供应商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

邮编：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6.11 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和公正透明的商业环境，保证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各子公司以及各级分支机构（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合作项目的顺利进行，我方作为参与中国人民保险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深知采购廉洁诚信的重要性。为防止各类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我方自愿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在与中国人民保险的合作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一、遵守法律法规承诺。我们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坚决不从事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二、避免利害关系承诺。我们将在采购过程中主动申报与中国人民保险及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包括我们的相关主体与中国人民保险及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避免任何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关系或利益冲突，主动披露任何可能影响采购决策的利益关系，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采购过程的公正性。

本承诺书所称相关主体，对任何一方而言，指：（1）一方或其关联方的工作人员；（2）受一方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者个人；（3）利用职权或者影响力影响交易的单位或者个人；（4）前述相关人员的亲属；（5）与前述主体存在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或者人员。

三、廉洁自律承诺。我们坚决不以任何形式为获取或意图获取交易机会、竞争优势或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向中国人民保险或相关主体实施商业贿赂或营私舞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以任何方式实施商业贿赂或违规提供金钱、实物、回扣、折扣、宴请与游玩活动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为其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为其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为其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违反规定为其在我方相关企业工作、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向其提供借款、融资、担保等；

(7) 给予或承诺给予其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8)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商业道德准则的影响公正交易的行为。

我们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中国人民保险或相关主体索要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或收受中国人保或相关主体给予的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

四、诚实信用承诺。我们坚决不进行任何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出借、转让资质证书；

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

在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以他人名义参与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夸大自身技术和提供服务的能力，损害贵方合法权益；

(4) 隐瞒任何可能对贵方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不配合贵方的审计。

五、信息公开透明承诺。我们将主动披露与采购项目相关的信息，包括企业真实情况、产品价格、技术参数、服务团队信息、履约情况等，确保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和信息真实、合法、有效。同时，不利用非法手段向中国人保或相关主体打探有关涉及贵方的商业秘密、人员信息等。

六、加强内部管理承诺。为了实现以上承诺要求，我们将积极配合采取以下措施，不断加强自身内部管理：

(1) 廉洁教育培训：加强对员工的廉洁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道德素质和法律意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和廉洁性；

(2) 设立监督机制：通过专门的监督机构或人员，对我方的业务活动进行实时监督，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

(3) 建立举报制度：鼓励员工积极举报违规行为，对举报人予以保护并给予奖励。

七、配合监督承诺。我们将积极配合中国人民保险及第三方机构的监督和检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及时纠正，并严肃处理涉嫌违规的工作人员，确保采购过程和项目合作的公正性和透明度。贵方对涉嫌违法违纪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八、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自愿承担以下法律责任：

(1)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有权依据其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严肃处理，相关处罚结果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2)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限制或取消我方在中国人民保险参与采购项目的资格；

(3)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选择单方全面终止与我方的合同及合作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除承担前述(1)(2)(3)项责任外，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扣除我方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有权要求我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自承诺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我方成功中选中国人民保险采购项目，将按中国人民保险管理要求签署廉洁诚信协议作为采购合同附件，并严格遵守协议相关条款。

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第七章 评审办法

一、总则

根据本项目特点在保证公平、公开、公正的前提下，制定本评审细则。

1、评审原则

- (1)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
- (2)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均有同等机会参加下一轮评审；
- (3) 对所有供应商的报价评估和比较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4) 评审过程中遵循物有所值及维护采购人利益的原则。

2、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标准

资格 审查 和符 合性 评审	1	响应文件正副本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密封、签署、盖章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
	4	《响应文件》构成是否完整
	5	有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6	审查结论

3、评审方法

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3.2 评分明细：

采购评审标准由采购评审标准由项目最终报价、人员配置、服务实施和服务承诺四项标准构成，评审专家将依据磋商邀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最终报价、人员配置、服务实施和服务承诺等情况进行评分。各有效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评审专家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若总得分相同，以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先。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评审标准如下：

一、价格部分（70分）		
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投标报价	<p>1、低价优先法</p> <p>1) 适用情形：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不含本数）</p> <p>2) 评标价：各有效投标人的含税投标价，剔除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结合项目情况调整）</p> <p>3) 评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有效评标价。</p> <p>4) 价格分计算：评标价=评标基准价的投标人，得价格分的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该投标人的评标价）*70；</p> <p>2、偏离度计算法</p> <p>1) 适用情形：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5家</p> <p>2) 评标价：如供应商可开具的发票类型不一致，则以如下价格作为评标依据：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以不含增值税价格作为评标依据；若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以含增值税价格作为评标依据。</p> <p>3) 评标基准价：去除最高报价及最低报价折扣率，取剩余所有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p> <p>4) 价格分计算：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价格得分=(1-A* 1-该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该项目权重得分 A：价格调整系数，当该投标人的评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A=0.5；当该投标人的评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A=1；当价格得分<0时，取0。</p> <p>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需在磋商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p>	70分
二、商务部分（20分）		
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企业资质	法定经营资格(2分) 完全响应交货期、付款方式、质量保证(2分) 依法存续时间1-3年(1分)	5分
经营稳定性	企业管理制度(2分) 资产负债率≤70% (3分)	5分
信用记录	近3年无经营异常，历史合作履约率情况。诉讼/纠纷记录(没有=5分；有=0分)（以“企查查或天眼查”查询为准）	5分
同类项目业绩数量	近3年同类服务项目：每提供1个有效合同（附合同关键页、验收记录）得1分，最高5分。	5分

三、技术部分（10分）		
项 目	评分内容	分值
需求 响应 度	1、完全覆盖招标文件服务需求（附件四：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全部响应得5分，每漏项1处扣1分，扣完为止。	5分
核心 人员 资质	1、项目负责人：在本公司工作2年以上（以社保证明为准）得3分，否则不得分 2、技术团队：提供至少2人近3个月社保证明：得2分，不足2人不得分。	5分
	合计	100分

二、评审程序

本项目评审程序分为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综合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

**人保财险西藏分公司直属业务部印刷
类服务供应商**

采购服务合同

订立时间：2025 年 8 月

甲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 22 号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均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并且已经获得签署本合同的相应授权，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资质和条件。

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直属业务部零星打印、装订及宣传册制作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项目内容及要求

本合同项下甲乙双方约定的项目内容及要求如下：

印刷品名称	数量(预估)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A4 黑白打印	70000	页	0.15	10500	单面
A4 彩色打印	18000	页	0.8	14400	单面
A3 黑白打印	14500	页	0.3	4350	单面
A3 彩色打印	3500	页	1.5	5250	单面
文件扫描	4000	页	0.15	600	单面
文件胶装	1600	册	8.0	12800	包含普通封面纸
全彩卡纸封皮	175	本	12	2100	全彩铜版纸、250G、尺寸460mm*297mm（包含胶装）

设计费	1	项	2000	2000	封面+内页排版设计（含3次修改）
纸张材料 （300g 铜板纸）	60000	张	0.80	48000	正反双面印刷
印刷费	50000	份	1.50	75000	含覆膜（可选哑光/亮光）
装订费	8000	本	2.50	20000	骑马钉装订
合计	195000				零星打印、装订：5万元；宣传册制作：14.5万元

宣传册包装规格、要求：封面及内容需附人保公司LOGO。

1. 数量均为暂估，费用按实结算。
2. 服务期限：_____。
3. 告知：甲乙双方同意涉及本合同的一切事宜均以书面形式提交，双方应及时响应。

第二条 合同价格及付款

（一） 合同服务费用总计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合同价格明细见【本合同第一条】。

（二） 本合同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项目：税费、设计费、藏语翻译费、出片打样费、印刷费、纸张费、装订费、包装费、运输费或邮递费（制作流程所涉部分）、劳务报酬及其他相关费用。除服务费用总额外，甲方无须就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任何义务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三） 本合同付款条件：

3.1 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3.2付款方式：转账[现金/支票]双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的，甲方应向乙方以下账户进行支付：

乙方：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通知甲方。

3.3. 付款安排

甲方按月度或季度向乙方付款，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出具付款通知书，并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 本合同生效后，在甲方收到乙方书面付款通知书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当期合同服务费用，即人民币**元(大写：**整)；

(2) 项目各阶段全部实施完毕后，甲方依据第五条的约定对项目各阶段的整体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双方结算情况，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服务费用。

3.4.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约定

(1)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纳税识别号：915400009196721440

银行账号： 5400 1023 6360 5300 675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城西支行

开票地址： 拉萨市北京西路22号

开票电话： 08916810948

(2) 乙方应在每次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30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交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经多次分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具、提交以及双方收付款，乙方开具并提交甲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价税合计金额应与甲方已经支付的价税合计款项保持一致；

(3) 乙方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即乙方如不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则采购对应的进项税额由乙方承担；如提供的票面税率与承诺不一致，则差额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获得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提供的全部合格的服务；
- (2) 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对乙方的产品及服务进行监督；
- (3)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采取相应的措施；
-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其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所有方

案均应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实施。经甲方确认的方案视为乙方执行的依据，乙方不得擅自修改；

(5)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乙方合理要求的设计制作本合同项下宣传册必需的文件、资料与信息。乙方所需相关文件、资料、信息等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

(6)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 甲方享有其它双方约定的权利、承担其它双方约定的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获得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

(2)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全部合格的服务。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合同项下的零星打印、装订及宣传册制作并及时向甲方交付；

(3)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及要求完成项目内容。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各种文件资料、物品等，并于制作完成后两日内归还甲方。在乙方保管期间相关资料、物品等毁损、灭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应保证项目中主要人员的稳定性，如因乙方人员流失导致项目无法按照约定的计划正常进行，乙方应在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提供同等或相似资历和背景的工作人员；如双方未能就该等工作人员的替换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乙方未实施服务部分所对应的合同款项；

(5)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应付款项并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6)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方，不得使第三方承继本合同项下乙方权利和义务。如因需要，乙方需委托第三方参与制作，乙方应向甲方书面报告并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执行。乙方应确保参与制作的第三方严格遵守要求，并应就第三方的履行共同向甲方连带承担法律责任。

(7) 乙方作为甲方的供应商，同意遵守甲方制定的环境方针。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遵守国家在排污、环保等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

(8)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作出的陈述、保证和承诺及提供的资料、信息等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不侵害或不包含可能侵害第三方合法权益之内容。

(9) 乙方享有其它双方约定的权利、承担其它双方约定的义务。

第四条 禁止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本合同项下之全部义务或其中一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执行。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确保甲方不因签署本合同、接受或使用本合同中约定的事项侵犯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权利。如乙方违反本保证，导致第三方主张权利或者甲方遭受索赔，乙方应负责解决并应当赔偿甲方为此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以及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

但不限于甲方支出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以及向第三方支付
的赔偿金）。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由于甲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延迟
10 个工作日，甲方按合同应付金额的_____ %向乙方支付违约
金。

（二） 乙方延迟交付的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延迟的，每延迟 10 个工作日，乙方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_____ %。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迟延，经甲方催促后乙方继续延误
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
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全部损失。

（三） 若乙方未能按确定方案完成制作或者完成制作存在瑕
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尽快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验收不合
格并且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提交合格的工作成
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总额_____ %的违约金，
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全部损失。

（四） 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乙方应向甲方
支付相当于合同服务费用总额_____ %的违约金，甲方受到的损
失超出违约金的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五） 除本合同的约定外，因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
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服务费用总额_____ %的违

约金，如甲方受到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六) 如因乙方交付的制作成品存在质量隐患造成使用者或者第三方人身财产安全事故的，乙方应按《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承担全部责任。由此引起纠纷或者争议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含甲方向甲方客户承担的法律责任而产生的损失)及受损害的第三方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保密义务

(一) 乙方应保证对本合同的所有相关内容及其因履行本合同所获知的各种甲方的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管理、商务、技术、营销、发展规划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不得将上述信息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除为履行其职责而确有必要知悉保密资料的乙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第三方外，乙方不向其他任何人披露上述信息，且乙方应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与本合同约定同等严格的保密义务。

(二) 乙方在本合同中所受领的保密信息应及时返还甲方或在甲方监督下予以销毁。乙方擅自留存备份信息，视为违反保密约定。

(三) 无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保密条款依然有效。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一)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甲、乙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合同，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二)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而使对方遭受到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采取适当和必要的措施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对未尽本项责任造成或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三) 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第九条 合同变更

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补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十条 合同特别终止

(一) 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出现下列情形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乙方的破产清算组或相关管理人）提出终止合同而不向其提供任何补偿：

(1) 乙方破产、解散（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股东会决议解散、乙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被撤销、被司法机关裁决解散

等情形)；

(2) 乙方发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重大产权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注销等情形)；(如系上市公司)被勒令停止上市；以及任何原因背负重大债务导致无履行能力。

(二) 如果因上述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甲方已经采取或者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不受任何影响。

第十一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一)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二) 争议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 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无论本合同是否有相反约定, 本合同附件(如有)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当附件条款与本合同条款发生冲突时, 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五)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如有)是甲乙双方关于本次交易所最终确定的全部内容, 甲乙双方均承认其已审阅、理解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内容, 并同意取代甲乙双方之间此前关于本次交易所做出的任何口头或书面的承诺。

(六) 由于法律和法规、政策而导致本合同任何条款无效或无法执行, 则该条款无效, 但不影响剩余其他条款的效力。

第十三条 问题项目处理

问题项目的处理应按照甲方项目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出现异常且在 30 天内乙方未改变问题项目现状, 则甲方有权终止该项目, 并拒绝支付剩余款项,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合同费用, 并保留向乙方追偿损失的权利。

第十四条 其他

由于法律和法规而导致本合同任何条款无效或无法执行, 则该条款无效, 但不影响剩余其他条款的效力。

.....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 22 号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